

阜“执”为宁 向阳而“行”



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,而法院执行工作,是最后一道防线的最后一个关口,关乎人民群众对公正司法的获得感、满意度。

为保证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,近年来,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不断创新工作方式、强化执行力度,率先在全市完成“854模式”3.0版迭代升级和创新“终本续管”运行机制,持续开展“盐卓利剑”“春季攻势”“小标的、大民生”等集中执行行动,以刚柔并济、凝聚合力、放水养鱼的方式,坚决打赢执行攻坚战。

2024年,阜宁法院全年执结案件4067件,执行到位总金额达11.4亿元,共开展集中执行行动53次,对拒不履行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依法拘留52人次,拘传203人。着力解决财产变现难题,实施网络司法拍卖450件次,成交金额2.2亿元。

◀阜宁法院常态化开展集中执行行动,图为执行干警整装待发。

■刚柔并济 彰显执行力度与温度

近年来,阜宁法院始终坚持为人民群众司法,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,坚持执行力度与温度并存,在彰显法院公正权威的同时,也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了司法温度。

“感谢徐法官不辞辛劳,多方协调,为我解决了大难题。”2024年4月,被执行人项某为阜宁法院执行局送来一面锦旗。从拒不执行到连声道歉,被执行人项某的态度为何有了180度大转弯?这源于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。

2022年11月,项某驾驶摩托车与孙某驾驶的电动三轮车发生交通事故。经阜宁法院依法审理,判令项某赔偿孙某各项损失15万余元。判决生效后,项某一直未履行判决。案件进入执行程序,即便被司法拘留,项某也不配合执行。

执行法官徐宽在实地走访时发现,项某家庭十分困难,“她本人长期患有高血压和糖尿病,早已丧失劳动能力,而丈夫在监狱服刑,公公患有癌症,确无履行能力”。

徐宽认为,执行工作不能按部就班,要有力度更要有温度,通过灵活多样的方式促使矛盾化解。他转变工作思路,与申请执行人孙某耐心沟通,告知项某“执行不能”的实际困境。同时,联系村委会、人大代表、多名邻居共同做思想工作。在与双方当事人反复沟通协调下,项某同意凑齐3.2万元支付给孙某,孙某考虑到项某的实际情况,剩余部分主动放弃。至此,该起纠纷得到妥善化解。

在该院执行局局长朱丽雯看来,“执行需要‘力度’,也应有‘温度’,秉承‘如我在执’理念,找准

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之间的利益平衡点,以‘温情执行’化解矛盾,才能实现案件办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”。

■凝聚合力 提升执行效率与效果

破解执行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,要想打赢这场“硬仗”,必须要凝聚各方合力。

近年来,阜宁法院根据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的“整合司法资源、科学配置权力、优化执行模式、强化执行管理”工作思路,改造传统的执行管理模式,着力打造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“854模式”。

“854模式”,是指由执行指挥中心集中办理执行当事人初次接待、制发法律文书、线上线下查控、委托执行事项、录入强制措施信息、网络拍卖辅助、接待执行来访、接处举报电话等8类事务性工作,提供视频会商、执行过程记录、执行公开、舆情处理、决策分析等5类技术服务,承担繁简分流、案件质效、执行案款、终本案件等4项管理职责。”朱丽雯介绍说。

在落实“854模式”的过程中,阜宁法院建立“执行110”值守机制,为高效处置执行案件财产线索,提升案件办理质效,畅通了渠道。

“没想到我躲到外地,你们还能找到我。”2024年7月7日,看到阜宁法院的执行干警上门,被执行人王某惊讶不已。其向申请执行人李某借款100万元后迟迟不还。法院调解后,王某选择外出躲债,拒不履行。

“法官,我找到了王某的具体位置,我现在就在他家附近,他在徐州市云龙区开了一家酒店。”当天,“执行110”值守干警接到申请执行

人打来的电话后,执行局副局长顾杰立即带队前往云龙区查找被执行人。考虑到异地执行多有不便,顾杰在出发前通过执行指挥中心向江苏高院报告,请求辖区法院协助执行。接到江苏高院执行指挥中心指令后,云龙区人民法院执行局迅速响应,派出两名执行干警协助拘传。两地法院迅速查找并控制住被执行人王某。王某在得知自己将被采取司法拘留措施后,十分慌张,通过各种途径筹措资金,很快就将100余万元汇入法院执行案款专户。

在办理执行案件过程中,被执行人身处异地、被执行人财产在外地的情形屡见不鲜。为此,该院始终秉持“全国法院一盘棋”的工作理念,持续深化执行联动机制,联合兄弟单位携手共破执行难题。

为进一步扩大执行工作网,阜宁法院还出台了执行网格化方案,建立涉及全县各街镇、社区执行网格,增强查人找物能力。同时,强化与公安、检察等机关的联动,依法移送涉及拒执犯罪线索,坚决依法惩治“老赖”。2024年,阜宁法院移送公安机关拒执线索22条,追究刑事责任2人。

阜宁法院副院长刘军表示:“阜宁法院将持续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,深化打击拒执专项行动,以更大力度、更实举措、更高质量依法履职,持续提升打击拒执犯罪能力水平,努力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。”

■放水养鱼 助力企业回血与造血

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。近年来,盐城市加大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的护航力度,精准对接营商所需,出台20条硬核措施,开启全面

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新征程。阜宁法院秉持“善意文明”执行理念,对部分陷入资金周转困难的中小微企业,灵活运用“活封活扣”、应急转贷、信用修复等柔性措施,由“竭泽而渔”变“放水养鱼”。同时,对达成和解或履行完毕的企业,及时屏蔽失信信息,出具自动履行证明书,加速企业信用修复,有力支持中小微企业生存发展。

“我们企业能够凤凰涅槃、浴火重生,得益于阜宁法院‘善意文明、放水养鱼、多方共赢’的困难企业执行处置模式。这让我们外地投资者对阜宁的营商环境软实力更有信心。”2024年4月14日,一被执行公司的负责人将锦旗送到执行法官手中。承办法官接过锦旗后,也露出欣慰的笑容,濒临困境的被执行人在法院的善意执行措施下绝地重生,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得以实现,生效法律文书得以兑现。

纠纷解了,企业“活了”,案结事了的同时真正实现了政治效果、社会效果、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。

江苏某银行与江苏某风电轴承制造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,法院判决风电轴承制造公司需偿还借款本金400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,银行有权就风电轴承制造公司抵押的不动产在4000万元限额内优先受偿。由于风电轴承制造公司未能履行判决书规定的义务,银行向阜宁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法院在执行过程中,发现风电轴承制造公司曾是阜宁县的重要企业,主要生产海上发电轴承等新能源产品。但由于国际风电市场波动和疫情的影响,公司遭遇了连续三年的经营困难,资金链出现断裂,无法按时归还银行贷款。员工得知工厂土地被查封后,担心工资无法发放,因此通过诉讼和仲裁要求支付劳动报酬。

临近2024年春节,150多名员工的工资案件进入了执行程序。鉴于不动产已抵押给银行,动产设备也抵押给了其他人,唯一有处置价值的是查封的钢圈。为了解决群体性纠纷并帮助公司尽快恢复正常运营,阜宁法院一方面组织双方进行协商,暂不对抵押的不动产进行处置;另一方面协调解封部分钢圈,由风电轴承制造公司自行出售,所得款项汇入法院执行账户,用于支付工人的工资。

最终,在法院和其他各方的努力下,风电轴承制造公司成功出售了这批钢圈,所得款项380余万元全部汇入法院账户,解决了150多名工人的工资问题。员工们陆续返回工作岗位,风电轴承制造公司得以恢复生产。在此基础上,银行与风电轴承制造公司达成了分期还款协议。

多年来,阜宁法院始终坚持发挥司法对中小微企业的挽救功能,在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,尽可能减少对被执行人合法权益以及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,进一步提升执行质量和效率,传递司法温度,为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更高水平的司法服务和保障。

阜宁法院院长徐祥表示,“放水养鱼”利于不断激发市场经济发展的生机与活力,形成“水多鱼多”良好生态。阜宁法院将继续秉承善意文明执行理念,依法审慎运用强制执行措施,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,以实际行动助力营造稳定、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。



阜宁法院升级改造后的执行服务中心,设备齐全,服务便利,设立了8个为民服务窗口。

基层短波

江苏南通

打击拒执犯罪 助力信用体系建设

本报讯 近日,江苏省南通市召开“营商环境提升年”动员大会。会上,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申报的《“全链条”式打击拒执犯罪 维护经营主体胜诉权益》荣获2024年持续深化“营商环境提升年”十佳案例。近年来,南通中院依托综合治理执行难联席会议制度,通过常态化召开案件协商会议、同堂培训会议,联合各政法机关出台打击拒执犯罪规范性文件,一体部署、一体推进,不断凝聚打击拒执犯罪共识与合力,持续助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、法治化营商环境优化。2024年,全市法院移送“拒执罪”线索355件,判处“拒执罪”107件115人,线索移送数同比明显提升,判决案件数持续位居全省前列,持续助力营造诚信光荣、失信可耻的良好社会氛围。(徐洁 古林)

河南延津

法官释法析理 诚信父亲代还款

本报讯 近日,河南省延津县人民法院执行一起借款合同纠纷案,经过释法析理,被执行人李某的父亲主动替儿子履行判决义务,将70万元执行款送至法院。张某向李某借款70万元,由于李某到期未还款,李某将李某起诉至延津法院。经法院调解,李某表示愿意偿还李某70万元借款及利息。调解书生效后,李某仍拒不履行,李某申请法院强制执行。执行干警前往李某家中调查时,发现只有其父亲在家,于是执行干警向其释法析理,并讲明拒不履行法律义务将承担的法律后果,希望其劝儿子依法履行法律义务。出于对儿子的疼爱和法律责任的担当,2月7日上午,李某的父亲抱着用纸箱装着的70万元现金来到延津法院,在执行干警的见证下,申请执行人自愿放弃利息,完成了70万元的还款手续。(韦德涛 赵家珂)

湖南常宁

寒夜突袭为老人讨回“养老钱”

本报讯 “电话不接、人也找不到,我怎么活啊……”年逾八旬的何奶奶紧紧攥着那张皱巴巴的判决书,向湖南省常宁市人民法院执行法官哽咽倾诉,布满皱纹的眼角噙着无助的泪水。七年前,李某等人以生意周转为由向何奶奶借款9万元,一直未还。经常宁法院判决后,仍逃避还款,何奶奶多次联系无果,无奈之下向法院申请执行。面对何奶奶的焦虑,法官深知这笔钱对她的重要性,决心全力追回案款。经过多方摸排,法官锁定了李某的行踪。当晚10时,执行团队顶着严寒突袭其藏匿点。面对突如其来的执行干警,李某措手不及。当冰冷的手铐铐上手腕时,他终于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。次日一早,李某的家属便主动联系法院,一次性付清全部案款。看着何奶奶颤抖着在收据上签字,执行法官终于长舒了一口气。(沙宁 王子鑫 吉言轩)

让烦“薪”事变成安“薪”事

□ 曹及登

劳务合同纠纷案件一头连着民心,一头连着民生,一笔笔劳务工资承载着一个个家庭生活的保障和希望。近日,浙江省兰溪市人民法院执行法官远赴千里之外的海南三亚,为两名打工者成功执行回3万多元劳务报酬,让劳动者的烦“薪”事变成安“薪”事。

2022年,高某和曹某在兰溪某工地上辛苦工作一年,临近年底却因承包人勾某的工程亏损,导致剩余的3.7万多元报酬迟迟无法结算。后续案件虽然经过调解,也并未解决,案件最终进入执行阶段。

执行中,执行法官马超通过网络

执行查控系统查询被执行人勾某财产情况,仅发现几百元存款。发出执行通知书,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也石沉大海。通过与两名申请执行人沟通,获悉勾某是黑龙江人,在工程完毕后已许久未在兰溪露面,不知所踪。马超立即对被执行人进行全省布控,但经过数月仍未发现勾某的任何行踪线索。通过电话及短信方式联系,均被拒接,到后期更是停机失联。种种迹象仿佛要将案件推向执行不能。

马超和同事郑腾并未因此放缓执行脚步,通过不断进行信息摸排,获悉了勾某藏匿至三亚市吉阳区的线索。依

托申请执行人在三亚本地人熟地熟的优势,很快确定了勾某的具体住所。远赴千里之外的三亚执行,考虑到仅简单对被执行人采取司法拘留无法推动案件实质化解,马超二人做了两手准备,一方面锁定被执行人的行踪,另一方面寻找其在当地能够处置的其他财产。与申请执行人沟通中得知被执行人目前在三亚从事房屋装潢业务,有部分机器设备及装潢木料,如果将该部分财产进行处置就可以将欠款履行完毕。掌握了这条财产线索后马超二人非常兴奋,执行不能的案件又有了转机。

抵达三亚后,两人马不停蹄地前

往被执行人住所,经过4个小时的蹲守却一无所获。第一天的不顺并没有影响两人。第二天早上6时许,马超二人协同当地法院再次前往,终于找到勾某并对其住所处的机器设备及木料进行查封,同时将其传唤至当地法院处理该案。

起初勾某态度恶劣,仍以各种理由推诿、狡辩,拒不履行。面对这种情况,马超决定巧用执行技巧,一方面积极引导被执行人勾某依法担责主动履行,另一方面通过完成执行拘留前的人像、声音采集及拘留体检等一系列准备工作,给被执行人以心理上的压力。最终勾某凑足了欠款,至此该案执行完毕。

回忆起此次的“薪”路历程,马超也是感慨良多:刚开始我们也有所迟疑,不足4万元的欠薪是否需要如此“兴师动众”?其间更是一波三折,但最终实现了申请执行人的权益,是值得的。

风雪中,他们奔赴秦岭腹地

□ 任丹江 周伟 刘振雄

“赵法官,我在河南终于把姓许的给找到了,你们快来……”2024年12月9日傍晚,还在办公室加班的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赵斌,突然接到申请执行人郑某打来的一通电话,听得出,对方的语气里带着焦急和期盼。

2024年10月,郑某诉许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进入执行程序,经承办法官多方联系,线上线下查控,发现被执行人许某无任何财产,又不知所踪,案件执行一度陷入了僵局。

正值寒冬季节,秦岭腹地冰天雪地。接到电话的赵斌没有丝毫犹豫,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信息,在得知被执行人许某的下落后,他立刻研判核实,并向领导请示汇报,于当晚即组织精干力量,顶着风雪,奔赴330公里外的河南省洛宁县。

“饭不着急吃,我们待会儿自己解

决。快说说案子你掌握的情况,趁天黑看有没有机会……”临近22时,执行干警一行与申请执行人郑某在洛宁县城碰面。

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线索,许某藏身在县城外的一处金矿场。时机难得,他们顾不上吃饭,就地讨论起了案情。据了解,许某所在矿场位于一处深山,一段时间以来,其本人对自己的行踪十分谨慎,下矿后只在吃饭的时段出现,其余时间几乎从不外出。

待制定好周密的执行抓捕方案,已是深夜时分。考虑到当地连日来雨雪交加,进山道路泥泞难行,赵斌决定就近休息一晚,第二天一早再动身,由郑某先行,提前稳住许某,随队法官及执行干警伺机实施抓捕。

“风冷飕飕地一直吹,这人去哪儿了?”次日清晨6时,天色晦暗,执行团队一行五人按计划赶往金矿场,潜

伏在许某所在矿洞周边,蹲守了3个小时仍不见许某身影。

彼时风卷如刀,雨雪纷飞,执行干警正心焦时,传来郑某消息,许某临时外出送检样。干警迅速改变原定计划,赶往某检测站进行堵截。

“法网恢恢,你能跑到哪里去?”中午时分,许某见到身着制服的干警,第一反应就是跑,但有经验的法官早有准备,大喝一声,会同法警合力将许某控制。

法官现场向许某出示了执行通知书,释明拒不执行生效判决的法律后果。但许某依旧态度恶劣,毫无履行意愿。法官见释法明理效果甚微,当场决定对其强制拘传,带回商州区。

返程路上,执行法官继续摆事实、讲道理、释法规,希望许某面对现实,主动履行,但许某一路沉默,拒绝与法官交流。

当日21时,法官见许某油盐不

进,态度蛮横,经研判决定对其司法拘留十五日,立刻执行。此时,许某仍认为法官在吓唬他,不以为然。在完成信息采集、体检等相关程序,行至拘留所门口时,许某看到冰冷的铁门,慑于法律的威严,终于服软,表示愿意主动配合执行,并联系其弟当场送来执行款3万元,就剩余款项制定了还款计划,由其弟出面作出担保。

至凌晨1时许,执行和解协议终于签订完毕,申请执行人郑某分外感激,连连向法官鞠躬。跨越两省奔波十余个小时,往返600余公里,案子总算有了好结果,大家这才松了一口气。

2024年以来,商州区法院持续对长期“拖、逃、赖、躲”的被执行人保持高压态势,用足各类执行措施,敦促23名被执行人自觉履行生效裁判,努力将法院生效判决从“白纸黑字”转化为“真金白银”,让当事人在案件执行中切实感受到获得感、满足感。